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0-016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4 月 21 日 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1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4 月 14 日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的提案:

1、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4、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1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1 选举李慈雄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1.2 选举宋源诚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1.3 选举陈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1.4 选举陈超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1.5 选举王文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1 选举马宏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2 选举唐松莲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3 选举阮永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4 选举牟炼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审议《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2.1 选举仓华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2 选举任保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确定第七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 < 章程 > 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议案中的议案 10、议案 12 均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其中,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应选独立董事 4 人,应选股东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四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以上议案 8、议案 14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其中议案 9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以上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决议公告已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披露,公告编号:2020-010、2020-019。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 10、提案 13 外所有的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下列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10.00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 5 人
10.01	选举李慈雄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0.02	选举宋源诚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0.03	选举陈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0.04	选举陈超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0.05	选举王文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1.00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 4 人
11.01	选举马宏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唐松莲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阮永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牟炼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下列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13.00	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 2 人
13.01	选举仓华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3.02	选举任保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确定第七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 9:00 至 16: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小姐

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

邮编:200050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162

2、投票简称:悦心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 9、议案 11、议案 13、议案 14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0、议案 12 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提案 1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时,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21 日 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1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截止 2020 年 4 月 14 日,本人(本单位)　　　　持有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普通股,兹委托　　　　(身份证号:　　　　)出席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意思表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00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0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 5 人	选举票数		
10.01	选举李慈雄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票
10.02	选举宋源诚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票
10.03	选举陈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票
10.04	选举陈超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票
10.05	选举王文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票
11.00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11.01	选举马宏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11.02	选举唐松莲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11.03	选举阮永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11.04	选举牟炼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2.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3.00	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13.01	选举仓华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票
13.02	选举任保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确定第七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

(个人股东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0-010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 1288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李慈雄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马宏达、唐松莲、汪海粟、徐凤兰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9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1)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的经营能力,2020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1)营业收入 131,200 万元;

(2)营业成本 86,300 万元;

(3)营业利润 8,200 万元;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0 万元;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0 万元。

特别提示:上述预算指标为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该等预算指标不能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因此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45,133,626.52 元,根据公司章程本年按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4,513,362.65 元,计提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12,262,222.46 元,2019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股东的利润累计为 152,882,486.33 元。因合并报表公司累计亏损额较大,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业务发展需要,2020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银 行申请融资额度,具体如下:

(1)2020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融资和融资租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本外币);

(2)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融资和融资租赁总额控制在 人民币 110,000 万元(含本外币)以内;

(3)以上融资额度不包含集合票据、股东借款等融资业务。

(4)期限:2020 年 7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范围内具体负责与银行签署相关融资文件。

上述融资如涉及以自有房产作抵押,或由控股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作质押的(控 股股东质押行为需另行经控股股东权力机构审批同意),授权董事长审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0-2021 年度银行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和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本外币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以内,且以上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的有效期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融资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超出上述额度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筹措资金,保证其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产优良,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担保风险比较小。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会议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拟向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一年。同时,在此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即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向关联方分笔借款或还款,借款利率均按实际借款期限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鉴于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董事李慈雄、宋源诚因在交易对方或在控制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担任董事职务而对该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0 年 5 月 4 日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决定提名李慈雄、宋源诚、陈前、陈超、王文斌、马宏达、唐松莲、阮永平、牟炼等九人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马宏达、唐松莲、阮永平、牟炼等四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宏达、唐松莲、阮永平、牟炼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其他董事候选人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为三年(自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结合国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整体津贴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董事津贴水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制定标准如下:

(1)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因此公司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捌仟元(税前),津贴按月发放,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所需的差旅费以及公司《章程》约定应由公司承担的其他费用,均在公司据实报销。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 < 章程 > 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4 月 17 日公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公司章程 > 修订对照表》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 14:00 在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 2121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同时,还将审议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听取独立董事作述职报告等。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6)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慈雄:男,中国台湾籍,1956 年 10 月生,台湾大学电机系毕业,美国斯坦福大学博士。1982 年在世界银行任职,1984 年至 1987 年在 AT&T 公司任职,1987 年至 1989 年在波士顿咨询公司任职,任职期间于 1988 年由波士顿咨询公司派驻中国,担任世界银行委托贷款项目的国营企业工业改造项目经理;1989 年创办斯米克有限公司,1990 年 5 月起开始中国的企业投资,于 1993 年设立了公司的前身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至今,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期间、201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总裁。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李慈雄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42.8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宋源诚:男,中国台湾籍,1962 年 8 月生,台湾政治大学会计系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及台湾注册会计师。1988 年起在台湾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1993 年起在上海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1995 年起在上海斯米克有限公司历任审计经理、财务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以及 201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04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并于 2009 年 4 月至 2009 年 10 月期间任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19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宋源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0,000 股,间接持有公司 0.31%的股份,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以及间接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前:男,中国国籍,1967 年 1 月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 年参加工作,任上海东明电子陶瓷厂工程师,1995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生产技术部工程师、制造一部部长、制造二部部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玻化石厂副厂长、市场部副总监、产品中心副总监、市场中心产销总监。2012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副总裁,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陈前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超:女,中国国籍,1970 年 8 月生,研究生学历,华东师范大学金融学毕业获经济学学士,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及传播学文学硕士。历任上海盛大家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馨月汇母婴专护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总裁、上海新东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养老事业部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悦心健康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陈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文斌:男,中国国籍,1961 年 3 月生,大学学历。曾任职于电气集团上海工业锅炉有限公司,历任劳动工资科科员、人力资源部主管;2007 年 1 月加入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产人事部人事主管、销售人事部人事主管、上海分公司行政人事经理、上海销售服务中心经理,上海分公司工程销售部经理,现任销售中心业务管理部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王文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宏达:男,中国国籍,1972 年 1 月生,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大学本科学历。历任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联络员、西藏自治区政府办公厅专职秘书、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项目官员、东西精华(农科)苏州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吴江太湖大学堂教育培训中心办公室主任,现任南怀瑾学术研究会副会长。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马宏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唐松莲:女,中国国籍,1981 年 10 月生,管理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高端人才,上海浦江学者。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讲师,2011 年 7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系党支部书记,并于 2014 年 9 月到 2015 年 9 月访学美国纽约城市大学。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唐松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阮永平:男,中国国籍,1973 年 9 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1995 年至 1998 年,暨南大学金融学专业就读,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8 年至 2001 年,任职于广东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先后从事证券发行、研发与营业部管理工作,并任分支机构负责人;2001 年至 2005 年,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公司财务方向)就读,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05 年至今,在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从事教学科研工作,任财务研究所所长。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阮永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牟炼:女,中国国籍,1970 年 3 月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法律专业人士。1992 年至 1994 年,任职于上海浦东涉外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4 年至今任职于上海瑾之润申达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牟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0-019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 1288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王文斌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9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1)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45,133,626.52 元,根据公司章程本年按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4,513,362.65 元,计提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12,262,222.46 元,2019 年末实际可供分配股东的利润累计为 152,882,486.33 元。因合并报表公司累计亏损额较大,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的原则下,并且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使股东收益最大化。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 2020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0 年 5 月 4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监事会提名仓华强、任保强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与由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尹竣先生一起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为三年(自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该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均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因此拟确定公司监事不发放津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仓华强:男,中国国籍,1975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1998 年任上海胶带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00 年任上海震旦家具有限公司法务主管,2001 年任上海爱之味食品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05 年任上海久诚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0 年起加入本公司,历任法务部副经理、法务部经理、法务部副总监等,现任本公司法务部总监。自 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仓华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00 股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任保强:男,中国国籍,1982 年 4 月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任高级业务员、项目经理、审计经理等。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上海金曜斯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风控部总监。?

截至 2020 年 3 月 26 日,任保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任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